

# 臺北市東門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課後社團活動報名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(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5 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113) 北市教國字第 113311 4859 號函修正發布第 1 點、第 6 點、第 13 點及第 15 點，並自函頒日生效。)
- 二、目的：依學生學習需要辦理課後社團，擴大學生學習領域，培育學生多元能力，並發展學校特色。
- 三、辦理時間：115.02.23(一) ~ 115.06.29(一)，合計 19 週，實際上課堂數依社團課程列表公告。
- 四、報名流程與規則：一律採網路報名

連結本校網站 <https://www.tmps.tp.edu.tw/nss/p/index> 首頁 **置頂公告 社團報名網址**



⇒ 活動報名 ⇒ 前往登入帳號與密碼(帳號、密碼皆為學生身分證字號英文大寫+9 碼數字)。

	報名日期	繳費日期
第一階段	<b>115.01.02(五)12:30 至 115.01.04(日)12:30</b>  ※說明： 1. 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 2. 115.01.04(日)12:30 前，可隨時進行報名項目之取消與更換；報名截止， <b>訓育組合併帳單後，即無法再自行更改</b> ，請務必於報名截止前做最後確認。 3. 請填寫正確的手機號碼，以便傳達重要訊息。	<b>115.01.06(二)0:00 至 115.01.12(一)23:55</b>  ※說明：請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 1. 第一階段可超商、富邦臨櫃、ATM 轉帳或信用卡繳費。 2. <b>第一階段逾期未繳費，名額將釋出供第二階段報名。</b> 3. 請妥善保存收據正本，毋須繳回，以備帳款有疑義時查核。
第二階段	<b>115.01.26(一)09:00 至 115.01.28(三)23:55</b>  ※說明： 1. 第一階段確認開班社團之剩餘名額，開放報名。 2. 請填寫正確的手機號碼，以便傳達重要訊息。	<b>115.01.26(一)09:00 至 115.01.28(三)23:55</b>  ※說明： 1. 第二階段完成報名後，可立即於 <b>報名網站列印</b> 繳費單繳費。 2. <b>第二階段</b> 可於超商、富邦臨櫃、ATM 轉帳繳費， <b>無法使用信用卡繳費</b> 。 3. 請妥善保存收據正本，毋須繳回，以備帳款有疑義時查核。

五、 師資：聘請校內外具專長之教師。

六、 注意事項：

(一)若報名人數若未達各社團最低開班人數，則不開班。

(二)錄取標準：活動時間不衝突時，可同時報名多個社團。

1. 第一階段：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

2. 第二階段：第一階段未額滿之社團持續招生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

3. 第三階段：二階報名結束後，若各社團還有缺額，將公告於校網供家長電話報名。

(三)退費規則：

1. 依《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》辦理：

(1)學生於開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(300 元)後，退還全部費用。

(2)學生於開課日起至未逾開課總節數三分之一，申請退費者，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(300 元)後，退還三分之二費用。

(3)學生於開課日起超過開課總節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三分之一費用。

(4)學生申請退費時已超過開課總節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(5)社團因故未能開班，退還全額費用。

2. 社團正常開班，但學生因個人因素請假者，不予退費。

3. 學生申請退費時，如已購置學習材料，將發還學生該項材料；若材料係由全社團學生均攤購買者，則不另退還。

4. 如欲更換社團，需先辦理原社團退社及退費後，方可報名新社團，不可直接轉換。

(四)參加課後社團之學生，應具備良好之學習態度與行為表現；如未能遵守課後社團任課教師之指導，且發生《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注意事項》第十五條所列行為者，將提報學生獎勵管教委員會開會討論；議決退團者，依課外社團退費規則退費之。

七、 本活動簡章由課後社團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之。

八、 聯絡人：學務處訓育組長 劉靜瑩 老師 TEL：2341-2822 分機 21。

九、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的社團及課程內容說明，請上本校網站 <https://www.tmps.tp.edu.tw/nss/p/index> 首頁置頂公告 社團報名網址 查詢 (簡章內容若有修正，以校網公告為準)。